

股票代码：002287

股票简称：奇正藏药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Tibet Cheezheng Tibetan Medicine Co.,Ltd

（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巴宜区德吉路2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〇年一月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正藏药”、“公司”或“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80,0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且不超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规模。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

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

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

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二)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

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及本规则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⑦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和业绩承诺导致股份回购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5) 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6)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7)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本次可转债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
- (2) 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80,000万元（含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19,885.52	80,000.00
合计	119,885.52	80,000.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十八）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勤信审字【2017】第 1210 号、勤信审字【2018】第 0483 号和勤信审字【2019】第 05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 1-9 月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6,500,059.66	395,511,523.60	386,432,943.05	457,927,646.52
应收票据	381,565,497.91	536,256,375.71	635,893,903.41	563,905,466.34
应收账款	198,338,776.11	25,695,662.48	46,674,906.04	41,729,064.43
预付款项	10,969,042.12	2,860,547.43	3,134,466.99	10,119,477.05
其他应收款	22,505,008.29	10,864,619.87	6,766,479.83	40,464,924.90
存货	61,775,526.55	60,278,522.07	51,108,373.01	44,243,928.39
其他流动资产	34,345,160.65	457,403,905.48	428,686,322.15	232,683,196.71
流动资产合计	1,935,999,071.29	1,488,871,156.64	1,558,697,394.48	1,391,073,704.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000,000.00	40,000,000.00	37,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5,149,091.00	185,149,091.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	-	-
投资性房地产	14,575,300.30	15,352,067.93	16,394,629.26	-
固定资产	461,047,598.28	389,936,148.29	154,447,413.97	182,107,071.82
在建工程	67,134,741.74	98,440,050.47	249,748,624.39	140,769,765.02
无形资产	46,050,781.03	47,687,370.46	49,298,403.23	50,756,931.00
长期待摊费用	93,800.04	133,999.98	1,563,047.64	1,734,41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98,374.10	5,600,222.56	9,718,533.73	4,088,863.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35,766.49	41,603,115.11	16,700,334.40	67,662,554.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885,452.98	823,902,065.80	737,870,986.62	684,619,598.61
资产总计	2,763,884,524.27	2,312,773,222.44	2,296,568,381.10	2,075,693,302.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	220,000,000.00	116,496,335.14
应付账款	14,381,905.43	8,873,757.85	9,195,626.74	6,388,270.05
预收款项	1,131,344.20	13,424,199.51	9,062,783.43	9,486,375.13
应付职工薪酬	20,137,531.73	57,955,623.46	35,985,646.11	50,083,188.19
应交税费	42,494,994.92	39,888,437.22	16,825,482.72	19,822,686.95

项 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50,156,801.36	82,135,149.50	49,110,013.94	60,739,459.55
流动负债合计	528,302,577.64	202,277,167.54	340,179,552.94	263,016,315.0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67,316,812.39	65,169,301.60	62,596,106.77	61,316,884.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487.60	92,487.6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09,299.99	65,261,789.20	62,596,106.77	61,316,884.79
负债合计	595,711,877.63	267,538,956.74	402,775,659.71	324,333,199.80
股东权益：				
股本	530,150,979.00	406,000,000.00	406,000,000.00	406,000,000.00
资本公积	452,337,002.70	410,941,259.45	410,941,259.45	410,941,259.45
减：库存股	31,798,640.59	-	-	-
其他综合收益	1,718,813.56	-	-	-
盈余公积	236,720,332.62	236,720,332.62	206,430,307.71	176,713,345.73
未分配利润	962,699,240.09	975,625,992.18	853,609,015.16	740,823,577.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51,827,727.38	2,029,287,584.25	1,876,980,582.32	1,734,478,182.96
少数股东权益	16,344,919.26	15,946,681.45	16,812,139.07	16,881,920.19
股东权益合计	2,168,172,646.64	2,045,234,265.70	1,893,792,721.39	1,751,360,103.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63,884,524.27	2,312,773,222.44	2,296,568,381.10	2,075,693,302.95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4,726,022.03	88,460,812.42	109,144,160.43	105,342,860.89
应收票据	78,351,161.42	11,048,049.79	142,937,774.91	241,551,516.81
应收账款	7,173,544.51	475,266,308.59	404,562,838.94	209,034,030.86
预付款项	9,153,409.80	2,242,659.80	2,551,838.06	2,071,924.50

项 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444,744,349.11	349,191,426.39	170,511,891.96	239,839,578.74
存货	51,524,517.62	54,438,982.33	35,558,425.70	31,284,696.55
其他流动资产	30,147,164.84	409,546,199.88	331,445,125.53	203,428,791.62
流动资产合计	1,645,820,169.33	1,390,194,439.20	1,196,712,055.53	1,032,553,399.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000,000.00	40,000,000.00	37,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21,461,619.41	585,222,628.70	599,068,832.55	600,883,286.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	-	-
投资性房地产	24,358,540.83	25,684,627.70	26,501,017.53	11,887,654.10
固定资产	160,519,512.87	75,767,189.80	68,409,415.58	85,119,772.70
在建工程	64,225,468.24	96,993,815.40	72,632,141.94	9,927,898.95
无形资产	13,522,318.10	14,439,343.85	15,346,247.79	15,937,145.44
长期待摊费用	93,800.04	133,999.98	187,599.94	241,19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2,821.69	1,752,760.62	2,870,810.04	1,618,207.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37,361.98	38,521,107.06	11,724,229.85	59,885,594.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9,791,443.16	878,515,473.11	836,740,295.22	823,000,759.96
资产总计	2,575,611,612.49	2,268,709,912.31	2,033,452,350.75	1,855,554,159.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21,496,335.14
应付账款	64,585,704.73	65,010,972.88	10,133,869.33	3,917,086.72
预收款项	134,853,187.28	9,248.30	77,907.00	275,015.53
应付职工薪酬	11,453.25	8,685,494.97	8,360,692.86	11,524,316.41
应交税费	26,663,899.22	22,677,604.51	12,794,326.66	18,836,675.01
其他应付款	283,077,329.75	220,308,821.61	190,444,352.36	131,995,994.20
流动负债合计	509,191,574.23	316,692,142.27	221,811,148.21	188,045,423.0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1,494,499.21	38,173,784.65	34,238,115.53	28,935,269.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9.28	649.28	-	-

项 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495,148.49	38,174,433.93	34,238,115.53	28,935,269.73
负债合计	550,686,722.72	354,866,576.20	256,049,263.74	216,980,692.74
股东权益：				
股本	530,150,979.00	406,000,000.00	406,000,000.00	406,000,000.00
资本公积	452,417,591.19	411,021,847.94	411,021,847.94	411,021,847.94
减：库存股	31,798,640.59	-	-	-
盈余公积	236,720,332.62	236,720,332.62	206,430,307.71	176,713,345.73
未分配利润	837,434,627.55	860,101,155.55	753,950,931.36	644,838,273.52
股东权益合计	2,024,924,889.77	1,913,843,336.11	1,777,403,087.01	1,638,573,467.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75,611,612.49	2,268,709,912.31	2,033,452,350.75	1,855,554,159.93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70,678,413.14	1,213,209,064.74	1,053,150,898.73	968,353,943.87
其中：营业收入	970,678,413.14	1,213,209,064.74	1,053,150,898.73	968,353,943.87
二、营业总成本	686,735,330.61	916,737,104.09	752,057,067.60	717,022,707.47
其中：营业成本	118,248,280.40	147,956,548.38	133,123,809.49	150,031,747.34
税金及附加	14,980,873.16	23,582,811.52	19,130,030.79	20,771,548.59
销售费用	455,473,063.27	629,986,063.56	517,507,210.13	462,967,020.54
管理费用	74,628,053.67	70,308,725.01	55,796,684.03	53,969,382.09
研发费用	29,638,785.15	36,813,975.58	25,762,509.23	28,894,681.95
财务费用	-6,233,725.04	8,088,980.04	736,823.93	388,326.96
其中：利息费用	1,797,418.52	9,457,140.08	3,904,331.59	3,082,952.63
利息收入	8,242,704.08	1,542,149.54	3,381,962.15	2,876,762.95
加：其他收益	2,072,382.75	16,168,186.61	12,878,829.62	38,868,510.26
投资收益	16,568,685.16	40,871,984.03	15,346,561.76	26,765,112.40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050,288.54	1,860,009.01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信用减值损失	-223,768.11	-	-	-
资产减值损失	-	534,365.74	-7,441,263.63	-2,780,992.68
资产处置收益	1,814,267.19	-	52,708.82	124,976.51
三、营业利润	304,174,649.52	354,046,497.03	321,930,667.70	314,308,842.89
加：营业外收入	17,145.82	17,599.85	3,502,839.49	297,847.49
减：营业外支出	118,028.55	3,731,570.54	1,401,199.38	844,185.00
四、利润总额	304,073,766.79	350,332,526.34	324,032,307.81	313,762,505.38
减：所得税费用	28,656,262.42	32,891,207.88	23,259,689.57	25,976,929.20
五、净利润	275,417,504.37	317,441,318.46	300,772,618.24	287,785,576.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75,417,504.37	317,441,318.46	300,772,618.24	287,785,576.18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75,417,504.37	317,441,318.46	300,772,618.24	287,785,576.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75,417,504.37	317,441,318.46	300,772,618.24	287,785,576.18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319,266.56	318,767,001.93	300,842,399.36	289,861,633.00
2、少数股东损益	98,237.81	-1,325,683.47	-69,781.12	-2,076,05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8,813.56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18,813.56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8,813.56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18,813.56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7,136,317.93	317,441,318.46	300,772,618.24	287,785,576.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038,080.12	318,767,001.93	300,842,399.36	289,861,63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37.81	-1,325,683.47	-69,781.12	-2,076,056.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79	0.74	0.7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79	0.74	0.7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0,789,463.83	597,077,776.38	581,778,785.04	555,646,566.09
减：营业成本	143,467,437.76	163,705,475.68	140,155,794.75	124,866,764.50
税金及附加	6,082,397.91	9,203,860.88	10,058,167.74	9,772,080.48
销售费用	45,098,710.20	44,184,064.67	59,294,561.50	45,593,662.34
管理费用	42,997,276.14	57,188,286.13	47,330,341.14	37,206,414.90
研发费用	20,696,643.02	26,987,904.82	17,958,916.72	17,850,441.96
财务费用	-4,647,796.10	787,644.05	-639,512.86	-401,648.56
其中：利息费用	1,722,418.52	1,154,456.65	144,532.99	110,855.41
利息收入	6,443,954.51	432,447.58	904,019.64	582,150.21
加：其他收益	506,943.17	11,698,346.74	5,852,836.10	1,459,905.97
投资收益	14,525,217.81	28,013,911.05	12,953,124.56	-16,606,226.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050,288.54	1,860,009.01	-
信用减值损失	-222,900.89	-	-	-
资产减值损失	-	20,616.06	-2,973,100.89	-344,655.38
资产处置收益	-	-	-	17,094.02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二、营业利润	291,904,054.99	334,753,414.00	323,453,375.82	305,284,968.93
加：营业外收入	-	300.00	2,070,250.08	42,067.54
减：营业外支出	80,505.99	2,276,155.61	800,829.03	793,653.34
三、利润总额	291,823,549.00	332,477,558.39	324,722,796.87	304,533,383.13
减：所得税费用	26,244,058.35	29,577,309.29	27,553,177.05	27,091,072.02
四、净利润	265,579,490.65	302,900,249.10	297,169,619.82	277,442,311.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65,579,490.65	302,900,249.10	297,169,619.82	277,442,311.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5,579,490.65	302,900,249.10	297,169,619.82	277,442,311.11

3、现金流量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5,627,284.93	1,501,887,432.34	1,146,633,219.57	1,167,700,719.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29,741,618.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6,466.33	22,551,069.06	25,449,070.25	123,151,8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033,751.26	1,524,438,501.40	1,172,082,289.82	1,320,594,16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323,811.63	103,877,081.09	80,787,178.05	105,627,475.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047,981.58	226,625,959.62	228,804,967.48	223,224,53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957,947.65	206,099,008.91	190,022,437.60	215,336,86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083,826.61	488,439,564.06	442,639,880.49	387,203,69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413,567.47	1,025,041,613.68	942,254,463.62	931,392,57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20,183.79	499,396,887.72	229,827,826.20	389,201,59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9,999,078.01	1,550,850,909.00	909,000,000.00	6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18,250.64	37,564,619.11	15,848,683.12	11,204,98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5,300.00	4,940.00	152,193.00	25,990.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8,531,898.6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2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122,628.65	1,588,420,468.11	953,532,774.74	702,490,978.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973,514.40	128,943,146.99	66,125,379.49	179,874,303.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1,555,000,000.00	1,130,000,000.00	6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0,000.00	3,887,952.41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973,514.40	1,683,943,146.99	1,196,245,379.49	803,762,25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149,114.25	-95,522,678.88	-242,712,604.75	-101,271,27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22,543.85	460,225.85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460,225.85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165,000,000.00	363,000,000.00	246,496,335.1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2,307,169.78	107,116,808.68	50,913,27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22,543.85	297,767,395.63	470,116,808.68	297,409,607.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85,000,000.00	259,496,335.14	2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522,119.39	175,255,854.14	162,113,589.78	168,937,94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32,307,169.78	107,116,808.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522,119.39	560,255,854.14	553,917,094.70	536,054,75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00,424.46	-262,488,458.51	-83,800,286.02	-238,645,145.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8,813.56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0,988,536.06	141,385,750.33	-96,685,064.57	49,285,17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511,523.60	254,125,773.27	350,810,837.84	301,525,66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500,059.66	395,511,523.60	254,125,773.27	350,810,837.84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1,061,776.64	727,596,287.30	574,367,874.42	535,717,110.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564.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36,977.77	210,126,182.78	230,721,693.68	324,672,479.79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4,198,754.41	937,722,470.08	805,089,568.10	860,390,15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217,700.65	124,268,277.49	126,366,618.44	120,664,396.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29,135.52	53,605,015.99	53,400,473.04	45,225,71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273,109.45	97,034,337.66	121,679,981.20	126,758,98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043,004.90	424,529,148.14	196,201,274.45	476,550,24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362,950.52	699,436,779.28	497,648,347.13	769,199,33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835,803.89	238,285,690.80	307,441,220.97	91,190,818.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9,999,078.01	784,850,909.00	778,579,829.74	705,579,829.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80,030.88	25,401,298.54	13,455,245.92	11,204,988.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479,108.89	810,252,207.54	792,035,075.66	716,784,817.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00,127.63	61,906,541.20	22,463,273.55	70,558,705.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3,650,000.00	840,854,705.15	893,000,000.00	6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0,000.00	3,8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250,127.63	902,761,246.35	915,583,273.55	694,438,705.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28,981.26	-92,509,038.81	-123,548,197.89	22,346,11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22,543.85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21,496,335.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22,543.85	-	-	21,496,335.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1,496,335.14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522,119.39	166,460,000.00	158,595,388.40	166,4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522,119.39	166,460,000.00	180,091,723.54	166,46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799,575.54	-166,460,000.00	-180,091,723.54	-144,963,664.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6,265,209.61	-20,683,348.01	3,801,299.54	-31,426,734.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460,812.42	109,144,160.43	105,342,860.89	136,769,595.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726,022.03	88,460,812.42	109,144,160.43	105,342,860.89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19年9月30日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9年9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18年度相比，因公司投资新设成立甘肃奇正大药行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00%，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18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17年度相比，因公司投资新设成立Cheezheng Inc.，持股比例为100.00%，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17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16年度相比，因公司以新设方式成立林芝市奇正雪域珍品药品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奇正（北京）传统藏医药外治研究院有限公司以新设方式成立西藏宇正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100%、70%，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16年度合并范围的变化

公司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2015年度相比，因公司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合并报表范围减少了陇西奇正药材有限责任公司、西藏那曲正健冬虫夏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

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扣除非 经常损 益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06	0.6039	0.5700	0.54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06	0.6039	0.5700	0.54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3	16.44	16.78	17.47
扣除非 经常损 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64	0.5218	0.5234	0.42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64	0.5218	0.5234	0.4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7	14.20	15.41	13.46

2、最近三年的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年9月 30日/2019年 1-9月	2018年12月 31日/2018年 度	2017年12月 31日/2017年 度	2016年12月 31日/2016年 度
流动比率（倍）	3.66	7.36	4.58	5.29
速动比率（倍）	3.55	7.06	4.43	5.12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	21.55	11.57	17.54	15.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38	15.64	12.59	11.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 净资产（元）	4.06	3.83	3.54	3.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 净利润（元）	0.52	0.60	0.57	0.5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20	28.26	20.68	25.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4	2.66	2.79	2.9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0.17	38.04	83.99	102.7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股）	0.49	0.94	0.43	0.7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57	0.27	-0.18	0.0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05	3.03	2.45	2.98

注：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各项研发费用合计/营业收入

（四）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650.01	44.38	39,551.15	17.10	38,643.29	16.83	45,792.76	22.06
应收票据	38,156.55	13.81	53,625.64	23.19	63,589.39	27.69	56,390.55	27.17
应收账款	19,833.88	7.18	2,569.57	1.11	4,667.49	2.03	4,172.91	2.01
预付款项	1,096.90	0.40	286.05	0.12	313.45	0.14	1,011.95	0.49
其他应收款	2,250.50	0.81	1,086.46	0.47	676.65	0.29	4,046.49	1.95
存货	6,177.55	2.24	6,027.85	2.61	5,110.84	2.23	4,424.39	2.13

其他流动资产	3,434.52	1.24	45,740.39	19.78	42,868.63	18.67	23,268.32	11.21
流动资产合计	193,599.91	70.05	148,887.12	64.38	155,869.74	67.87	139,107.37	67.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4,000.00	1.73	4,000.00	1.74	3,750.00	1.81
长期股权投资	18,514.91	6.70	18,514.91	8.01	20,000.00	8.71	20,000.00	9.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	1.45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457.53	0.53	1,535.21	0.66	1,639.46	0.71	-	-
固定资产	46,104.76	16.68	38,993.61	16.86	15,444.74	6.73	18,210.71	8.77
在建工程	6,713.47	2.43	9,844.01	4.26	24,974.86	10.87	14,076.98	6.78
无形资产	4,605.08	1.67	4,768.74	2.06	4,929.84	2.15	5,075.69	2.45
长期待摊费用	9.38	0.00	13.40	0.01	156.30	0.07	173.44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9.84	0.20	560.02	0.24	971.85	0.42	408.89	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3.58	0.30	4,160.31	1.80	1,670.03	0.73	6,766.26	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88.55	29.95	82,390.21	35.62	73,787.10	32.13	68,461.96	32.98
资产总计	276,388.45	100.00	231,277.32	100.00	229,656.84	100.00	207,569.33	100.00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总计分别为 207,569.33 万元、229,656.84 万元、231,277.32 万元和 276,388.45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呈逐年增加的趋势；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7.02%、67.87%、64.38%和 70.05%，资产结构合理稳定，资产质量良好。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和应收票据。2019 年三季度末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赎回以及新增银行短期贷款，应收票据减少主要受资产负债表日时点因素影响较大。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以及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增加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2、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	50.36	-	-	22,000.00	54.62	11,649.63	35.92
应付账款	1,438.19	2.41	887.38	3.32	919.56	2.28	638.83	1.97
预收款项	113.13	0.19	1,342.42	5.02	906.28	2.25	948.64	2.92
应付职工薪酬	2,013.75	3.38	5,795.56	21.66	3,598.56	8.93	5,008.32	15.44
应交税费	4,249.50	7.13	3,988.84	14.91	1,682.55	4.18	1,982.27	6.11
其他应付款	15,015.68	25.21	8,213.51	30.70	4,911.00	12.19	6,073.95	18.73
流动负债合计	52,830.26	88.68	20,227.72	75.61	34,017.96	84.46	26,301.63	81.0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6,731.68	11.30	6,516.93	24.36	6,259.61	15.54	6,131.69	1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5	0.02	9.25	0.03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0.93	11.32	6,526.18	24.39	6,259.61	15.54	6,131.69	18.91
负债合计	59,571.19	100.00	26,753.90	100.00	40,277.57	100.00	32,433.32	100.00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三季度末，公司负债总计分别为32,433.32万元、40,277.57万元和26,753.90万元和59,571.19万元。公司的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及其他应付款。

3、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年9月 30日/2019年 1-9月	2018年12月 31日/2018年 度	2017年12月 31日/2017年 度	2016年12月 31日/2016年 度
流动比率（倍）	3.66	7.36	4.58	5.29
速动比率（倍）	3.55	7.06	4.43	5.12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	21.55	11.57	17.54	15.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38	15.64	12.59	11.6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70.17	38.04	83.99	102.77
-----------	--------	-------	-------	--------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三季度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5.29、4.58、7.36 和 3.66，速动比率分别为 5.12、4.43、7.06 和 3.55，均保持在较高水平，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风险较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的波动主要源于短期借款的波动。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三季度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 15.63%、17.54%、11.57%和 21.55%，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11.69%、12.59%、15.64%和 21.38%。2019 年三季度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8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增加。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02.77、83.99、38.04 和 170.17，利息保障倍数波动的主要原因系当期利息费用波动。

4、营运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9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20	28.26	20.68	25.70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4	2.66	2.79	2.90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5.70、20.68、28.26 和 8.20，2016-2018 年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处于上升趋势，反映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应收账款回收期持续缩短。2019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系企业信用政策导致部分账期未到回收期。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9 月，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90、2.79、2.66 和 1.94，公司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9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万元)	同比变动 (%)	金额 (万元)	同比变动 (%)	金额 (万元)	同比变动 (%)	金额 (万元)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97,067.84	13.36	121,320.91	15.20	105,315.09	8.76	96,835.39	-2.65
营业成本	11,824.83	17.23	14,795.65	11.14	13,312.38	-11.27	15,003.17	-25.37
营业利润	30,417.46	10.25	35,404.65	9.98	32,193.07	2.42	31,430.88	15.10
利润总额	30,407.38	11.61	35,033.25	8.12	32,403.23	3.27	31,376.25	7.68
净利润	27,541.75	12.04	31,744.13	5.54	30,077.26	4.51	28,778.56	10.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31.93	12.03	31,876.70	5.96	30,084.24	3.79	28,986.16	9.42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96,835.39万元、105,315.09万元、121,320.91万元和97,067.84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8,778.56万元、30,077.26万元、31,744.13万元和27,541.75万元。2016年至2018年公司净利润呈逐年增长的态势，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产品消痛贴膏在骨骼肌肉系统中成药用药中的领先地位保持稳定，新品成功上市，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80,000万元（含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奇正藏药医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19,885.52	80,000
合计	119,885.52	80,0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的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一）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积极稳定的股利分配方案。

（二）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三）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财务经营

状况，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预案，并经董事会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形成利润分配方案。

（四）独立董事在召开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前，应就利润分配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不同意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项、理由，并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五）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预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预案的，应经全体监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并形成决议，如不同意利润分配预案的，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项、理由，并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六）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实施。

（七）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通过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一）公司利润分配应以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为原则。

（二）公司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根据具体情况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或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公司根据经营情况，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公司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现金流量情况、发展规划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因特殊原因如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不进行现金分红或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五）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六）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当年利润较上年下降超过 20%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公司需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七）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比率
2018	16,644.60	31,876.70	52.22%
2017	16,646.00	30,084.24	55.33%
2016	15,834.00	28,986.16	54.6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62.04%

1、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 4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90 元（含税），预计共分配股利 158,34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本次分配不

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7 年末公司总股本 4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10 元（含税），预计共分配股利 166,46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末公司总股本 4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10 元（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 166,460,000.00 元，同时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含税），分配红股 121,8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266,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 406,000,000 股增至 408,266,000 股。公司 2018 年年度实际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408,26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983349 股，派 4.077243 元人民币现金。

（三）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完善和健全上市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订《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为前提,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下,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积极稳定的股利分配方案。

(2)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预案，并经董事会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形成利润分配方案。

(4) 独立董事在召开审议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前，应就利润分配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不同意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各项、理由，并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5)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预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预案的，应经全体监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并形成决议，如不同意利润分配预案的，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各项、理由，并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6)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实施。

(7)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通过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公司利润分配应以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为原则。公司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前提下，根据具体情况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分

配利润。公司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现金流量情况、发展规划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因特殊原因如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不进行现金分红或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4、现金分红条件、时间及比例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或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股票股利分配预案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当年利润较上年下降超过 20%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公司需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8、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以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9、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3）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六日